

梵網經菩薩戒本講記

演培法師講

梵網經菩薩戒本講記

釋能度記

目次

題前概說	一——三
------	------

一 戒學爲佛法的根本	二
------------	---

二 聲聞戒與菩薩戒異同	七
-------------	---

三 梵網戒經的傳來我國	一八
-------------	----

四 本經經題品題的略釋	二三
-------------	----

正釋經文	三三——七五七
------	---------

梵網經菩薩戒本講記

——佛曆二五二四年三月起講於星洲菩提蘭若——

題前概說

諸位法師！諸位尼師！諸位居士！諸位善信！

佛曆二五二二年一月起，在此爲諸位宣講的金剛經，本應早就講完，但因菩提蘭若，是個弘化道場，諸方大德高僧來星，必然都要請來開示，以期諸位不需參訪行脚，而能獲得諸善知識教益，所以金剛經就不得不時講時停，直至去歲彌陀佛七期中始克全部結束，前後講了差不多整整兩年。

金剛般若波羅密經講完，本擬續講華嚴經普賢行願品，但因有人要聽梵網經，以便對菩薩戒有所了解，所以普賢行願品就在般若講堂每星期六晚上開講，這兒就來和諸位宣說梵網經菩薩心地品，以滿各位的心願，並以此激發諸位，發菩提心，行菩薩

道，邁向最高無上菩提！

同時這次講梵網經，還有一點特別深意，就是前所講的金剛經，其思想理論，屬於空方面，如果不善解空，那是很危險的。龍樹大士說：『信戒無基，妄想憶取一空，是爲邪空』。現在來講梵網經菩薩戒，使諸位知道，雖萬法皆空，但因果不壞，個人的戒行，仍不可忽視，正好以濟『妄想憶取一空』之弊！所以諸位聽過金剛經，再來聽梵網經菩薩戒，相信對諸位，有很大受用。

一 戒學爲佛法的根本

佛教的戒律學，在南北傳的佛教中，有著顯著的不同：南傳佛教，只有聲聞的戒學，沒有菩薩的戒學；北傳佛教，既有聲聞的戒學，又有菩薩的戒學。聲聞解脫戒，是七衆各別而受的，菩薩三聚戒，是七衆共受的通戒。南北傳佛教對戒律學，雖有這樣的不同，但認戒學是佛法的根本，彼此並沒有二致。所以，不論做個南傳佛教徒，不論做個北傳佛教徒，對於自己所受的戒學，是都不容有所忽視的，因爲學佛是以戒爲始基，一個志求佛法的行者，如不能保持佛戒的完整性，那就處於門外而不得升堂

入室。

在小乘說：『戒是正順解脫之本』；在大乘說：『戒爲無上菩提之本』。當然，真正得解脫和證菩提的，尚有賴於無漏智慧，但最初的基礎，不能不說是戒學，由於戒學的種種限制，使你心念不得向外奔馳，而逐漸的獲得內心安定，於是便從安定的心境中，獲得無漏智慧的開發，然後再運用般若慧劍，割斷無始來的無明繩索，始得坐上解脫床，始得安坐菩提座。所謂『由戒生定，從定發慧』，確是不易的次第，誰也不能躐等的，可見高層的慧固然重要，基層的戒尤爲重要，如果基層的戒，沒有打得鞏固，中層的定，高層的慧，都不可能在行者身上出現的。

現在我要請問一下：諸位學佛是不是要得解脫？如果答案是肯定的，那你對於戒學就得嚴格守持，然後容你得到你所求的解脫；諸位學佛是不是要證菩提？如果答案是肯定的，那你對於戒學就得嚴格守持，然後容你證到你所求的菩提。假定不是如此，戒學有所虧損，不特出世勝利，你不可能得到，就是人天功德，亦復與你無分，所以三世諸佛出現世間，無不慎重的推尊戒法，西天東土的歷代祖師，無不以戒法殷殷教誡。瓔珞本業經說：『一切衆生，初入三寶海，以信爲本；住在佛家，以戒爲本』

。這是向上、向善、向光明、向解脫的起點，不容有點忽視！

在此不免或有人問：戒爲什麼具有這樣的重要性？且引大涅槃經說：『戒是一切善法階梯，亦是一切善法根本，如地總是一切樹木所生之本；戒是諸善根之最導者，如彼商主導諸商人；戒是一切善法勝幢，如天帝釋所立勝幢；戒能永斷一切惡業及三惡道，能療惡病猶如藥樹；戒是生死險道資糧；戒是摧結惡賊鎧杖；戒是滅結毒蛇良咒；戒是度惡業行橋梁』。經文是很明白的，不必多加解說。由這可以肯定知道的，就是不論行善斷惡，不論離苦得樂，不論斷惑證真，戒都起著決定性的作用，沒有戒，這一切都談不上，怎麼能說戒不重要？又怎麼能忽視於戒？

大涅槃經還這樣說：『欲見佛性，證大涅槃，必須深心修持淨戒。若持是經而毀淨戒，是魔眷屬非我弟子，我亦不聽受持是經』。對大乘經典的受持讀誦，是有大功德的，且所得的功德，勝過七寶財施，是諸大乘經典所一致強調的，所以一般佛的弟子，大都受持讀誦經典。可是照涅槃經說，受持經典固是好的，但要以清淨身心來受持，亦即要以修持淨戒來讀誦，如果只是受持經典而不重視淨戒，甚至毀犯淨戒，佛陀認爲這個受持經典的人，不是真正的佛弟子，而是屬於魔王的眷屬，不特不因他受

持是經而歡喜，且根本的不讓他受持是經。我們試想想，受持淨戒是多麼的重要？怎麼可以不嚴格的遵守？

月燈三昧經中這樣顯示戒的重要說：『雖有色族及多聞，若無戒智猶禽獸；雖處卑下少聞見，能持淨戒名勝士』。一個人在世間，其地位的高下，不在他的種族尊貴，不在他的色相端嚴，不在他的博學多聞，而全在他有無崇高的德行，一般所說的德行，就是佛法所說的淨戒。做人，不論是做個普通的人，不論是做個學佛的人，戒行的確是最為重要的。假定沒有戒行及智慧，縱然有著高貴的種族，端嚴的色相，廣博的學問，在佛看來，真是所謂『人之異於禽獸者幾希』！反之，假定能夠修持淨戒，做個具有高尚道德的人，儘管他的地位處在極為卑下，儘管他的見聞極為孤寡缺少，但可尊為人間의 勝士，值得每個人的恭敬尊重，所以戒行為做人之本。

修學佛法的行者，特別是修學大乘佛法的出家行者，要能使令三寶不斷於世，正法得以久住世間。如佛最初制律，以法攝僧，就是希望和樂清淨的僧團，負起這個重大的責任。但這重責大任，能不能夠負起，關鍵不在別的，而在佛法行者能否修持淨戒，如每個佛弟子，持戒清淨，行六和敬，就可使三寶不斷，正法久住。華嚴經說：

『具足受持威儀教法，行六和敬，善御大眾，心無憂悔，順佛正法，不違其教，是故能令三寶不斷，法得久住』。

大乘行者以求佛果爲最高的目的，而成佛一定會得大人相報的，所謂大人相報，就是佛所具足的三十二相，而三十二相的所以獲得，不是由於其他什麼差別因緣，乃是由於修持淨戒所得，假定不能如法修持淨戒，不特不能得三十二相的大人相報，就是下賤人身亦不能得。智度論中亦曾這樣說道：『若求大利，當堅持戒，如惜重寶，如護身命，以戒是一切善法住處』。論中所說的大利，當然是無上菩提。所以戒法，不唯是聲聞行者所應嚴格遵守，亦是大乘菩薩所當嚴格遵守！

戒是出生一切善法功德的根本，亦是完成涅槃菩提的根本，所以這是五乘行人之所共遵的。吾人不走上佛法的道路便能，如走上佛法的道路，就得如法的嚴格的守持淨戒，所以說：『進入佛家，以戒爲本』，不容任何學佛行人有所違犯的。戒學述要說：『從淺處說，佛教的戒學，是人生倫理道德的規律，是人之所以爲人的準則。往深處講，戒是塑造人格乃至於圓滿究竟——成佛的由路。修學佛法的人，從進入佛門信敬三寶起，一直到完成無上佛果，都是有其戒相可說的』。所以具足淨戒，實是佛

教諸乘學人必須具有的行道項目，否則即不能達到諸乘所預期的目的。可見戒學雖有種種差別，而實徹上徹下的。

但大乘菩薩戒，實以發菩提心爲本，亦即以菩提心爲其戒體，如不發菩提心，縱能嚴持淨戒，亦不過是俗戒。弘一律師說：『五戒、八戒，當分屬於小乘，然欲稟受戒品，應發大菩提心，未可獨善一身，偏趣寂滅；雖開遮持犯，不異聲聞，而發心起行，宜同大士，清信之侶，幸其自勉！』這是弘一律師希望每個佛子都做大乘菩薩的勉勵語，實是值得每個學佛者的重視！大乘志在利他，如不發菩提心，怎能普利衆生？所以『爲利衆生願成佛』的菩薩，果能不捨菩提願，就可說具足淨戒。

二 聲聞戒與菩薩戒異同

佛法行者，經中向來分爲兩類，就是發厭離心的聲聞與發菩提心的菩薩，不論他們的發心有著怎樣的不同，但同有他們各自所修的戒行，可是他們的戒行差別何在，這是我們所應知道的論題。一般以爲七衆別解脫戒爲聲聞所修的戒行，三聚淨戒爲菩薩所修的戒行。大體說來，這不失爲顯示聲聞戒與菩薩戒的差別；嚴格說來，聲聞戒

與菩薩戒的異同，還得從多方面加以論說。

一、通戒與別戒：聲聞戒是別戒，就是七衆弟子各別而受的。如在家者受五戒，出家者的沙彌、沙彌尼受十戒，式叉摩那受六法戒，比丘、比丘尼受具足戒。佛弟子的所以分爲七衆，可說是約所受戒法不同而來。照這各別所受的戒法看來，不但有它們的淺深層次，且是男女別別而受的，亦是佛陀最初制戒如此的。爲了適應當時社會的環境，爲了適應當時人群的心理，佛陀制戒不得不如此。菩薩戒是通戒，任何一個信佛的弟子都可以受，不過其中有個條件，就是發菩提心，不論在家出家，不論男女老少，只要是發了菩提心的，就可受菩薩戒。如先受五戒的，發菩提心後，再受菩薩戒，即名菩薩優婆塞，或名菩薩優婆夷；如先受十戒的，發菩提心後，再受菩薩戒，即名菩薩沙彌，或菩薩沙彌尼；如先受具足戒的，發菩提心後，再受菩薩戒，即名菩薩比丘，或菩薩比丘尼。由於每個發菩提心的佛法行者，都可受菩薩戒，所以說爲通戒。

二、攝律儀戒與三聚淨戒：優婆塞等七衆各別所受的聲聞戒，就是一般所說的攝律儀戒，它的唯一功用，在於防非止惡，所以總是告訴我們這樣不能做，那樣不能做

，行者果能如法的遵守，那就可得別別的解脫，所以這又稱爲別解脫戒。除此而外，聲聞行者還有定共戒與道共戒，前者又名靜慮律儀，後者又名無漏律儀。別解脫戒，是要從受得的；定共與道共戒，則不是由受得，是爲它們的差別。別解脫戒，是屬欲界的尸羅，定共戒，是色無色界的尸羅，雖有這樣的差別，但同屬三界的有漏業；道共戒，是無漏尸羅，非三界業所屬。定共戒與道共戒，雖各有其特點，但還著重於離惡的。因這二者，總名隨心轉戒，卽心在定中與定相應時，或心與無漏聖道相應時，其時行者的身語二業，任運而自然的發生防非止惡的作用。在定中及無漏道生起時，雖有這樣的功效，設若一旦出定，或者心緣別境，則那防非止惡的作用，也就立即失去。所以定共戒及道共戒，與從受所得別解脫律儀的戒體畢生所轉，還是有著相當不同的。大乘菩薩戒，除攝律儀戒外，還有攝善法戒，饒益有情戒。攝善法戒，顯示菩薩行者，不唯消極的不作一切惡，且要積極的修一切善。印順論師說：『學菩薩而成佛，不是離染不作就算了，如園地中，不但是拔掉莠草，還要種植有用的植物。所以，菩薩應廣學一切佛法，圓成一切功德，非常的積極』。雖說受律儀戒的聲聞行者，不是完全沒有所應修的各种善法，但決不像菩薩行者的廣學一切佛法。饒益有情戒，

顯示菩薩行者，以度衆生爲主，因爲菩薩發心，就是爲度衆生的，如不實行度生，怎可稱爲菩薩？菩薩既以攝化衆生爲本，當然就要做衆生的模範，設若本身的戒行不修，怎可獲得衆生的信任？所以以攝化衆生爲願行，就得嚴格的持戒不犯。一般以爲聲聞戒法嚴謹，動輒就會違犯，不容易守持；而菩薩戒寬容，且大士不拘小節，於是，大家都願修學大乘，都以菩薩行者自居，或有指爲律儀不整，則以我是菩薩答之，殊不知這是絕對錯誤的！真正說來，菩薩爲了要做人天師表，首應受持的就是攝律儀戒，因這不但是攝善法戒的根本，亦是饒益有情戒的基石。菩薩如不善護攝律儀戒，不特攝善法戒不可能生起，饒益有情戒亦不可能做到。所以菩薩行者，對於三聚淨戒，應平等的重視。唯有如此，才能顯出大乘菩薩戒的特色。

三、從師受戒與不從師受戒：受戒而得戒，是有一定法式的，但聲聞戒與菩薩戒，同樣有著不同。聲聞七衆受戒，大體說來，是要從師受的。如在家衆受五戒，必須從一出家大德而受，這在很多論典及俱舍中，都是這樣說的。但若一定沒有師尊可受，亦可特別的許以自誓受，這在四分律及智度論中，都曾這樣說的。不過這是不得已的額外方便，如有師可受的，那就絕對不容開許！至在家衆受八戒，亦同樣的要在

出家五衆邊受，而且要尋求一位畢生不非時食者爲師。設若這樣的師尊無法求到，亦可於佛菩薩的像前自誓受戒。而出家者受沙彌、沙彌尼戒，要從二師受；特別是受具足戒，要有三師七證等，是極重儀式的。從十師受具足戒，是約佛法盛行僧衆衆多地方法說的；若邊國僧少無法集合十僧傳授戒法，亦可減爲五人，卽以四人爲僧衆，一人爲羯磨師，作法授戒。這是婆沙、正理論等的正說，道宣律師也據此說。總之，聲聞戒法，決定要從師受，而且有一定的儀式。菩薩戒法，對於儀式，不怎麼重視，如菩薩本業瓔珞經，說有三品受戒：上品從佛受，這是頂難得的。經說：『一者諸佛菩薩現在前受，得真實上品戒』。中品從佛弟子受。經說：『二者諸佛菩薩滅度後，千里內有先受戒菩薩者，請爲法師，教授我戒，我先禮足，應如是語：請大尊者爲師，授與我戒；其弟子得正法戒，是中品戒』。下品，如佛不出世，或佛過去了，千里內無佛弟子可師，卽在佛像前受。經說：『三者諸佛菩薩滅度後，千里內無法師之時，應在諸佛菩薩形像前，胡跪合掌，自誓受戒。應如是言：我某甲，白十方佛及大地菩薩等，我學一切菩薩戒者，是下品戒』。印順論師說：『甚而沒有佛像，依普賢觀經說，可觀想釋迦佛爲和尚，文殊爲阿闍黎，彌勒爲教授，卽可受戒的』。在本經中，則

說有二種受法：一、自誓受，這亦是約千里內沒有授戒師說的。如四十八輕戒中第二十三條戒內，明白的有這樣宣說：『欲以好心受菩薩戒時，於佛菩薩形像前自誓受戒，當以七日佛前懺悔，得見好相，便得戒。若不得好相，應二七、三七乃至一年，要得好相。得好相已，便得佛菩薩形像前受戒。若不得好相，雖佛像前受戒，不名得戒』。二、從師受，這是約可請得授戒師說的。如前戒條中繼續說：『若先受菩薩戒法師前受戒時，不須要見好相。何以故？是法師師師相授故，不須好相。是以法師前受戒時即得戒，以生至重心故便得戒』。印順論師對這鄭重交代說：『無佛無佛弟子時，雖可在佛像前或觀想佛受戒，但如有佛弟子時，仍應從佛弟子受戒爲宜』。

四、聲聞戒是新得與菩薩戒是熏發：聲聞的七衆戒，不論在家出家，定要經過受戒儀式，然後始能得其戒體，所以這是原來沒有而是現在新得的。正因戒體是新得的，在兩種不同情況下，所得的還可再失去：一是犯了根本重戒的，不論外表怎樣還像個佛弟子，但因其戒體的失去，已失去爲佛子的特質。二是一期生命結束時，因爲聲聞戒是盡形壽戒，當受戒者生命存在時，其戒體固然隨著生命而轉，一旦生命發生崩潰，戒體自然也就隨之消逝。有得也就有失，這是必然之理。印順論師說：『聲聞學

者，或以戒體爲無表色，或以爲不相應行。接近大乘的經部師，以爲是心相續中的思功能，也還是新熏的』。可是大乘菩薩戒，是自心本具的，亦即是本有的，不是受戒後才得。如菩薩本業璣經說：『一切菩薩凡聖戒，盡心爲體，心無盡故，戒亦無盡』。本經開頭的長行亦說：『光明金剛寶戒，是一切佛本源，一切菩薩本源，佛性種子，一切衆生皆有佛性；一切意識色心，是情是心，皆入佛性戒中』。菩薩戒既是衆生心地之所本具，不但不須待緣而制，而且『本有防非止惡的功能，有慈悲益物的功能，有定慧等無邊淨功德法的功能』。現在所以還要受戒，不過是使本具戒德，予以熏發加以長養。佛性常住戒，以心爲戒體，發心受戒以後，不特於現生中，不致再會失去，就是生命結束，戒體亦還存在。因菩薩戒，是盡未來際戒，若不失戒，直至菩提，是都相隨的。即使轉生再來人間，不復記憶過去曾所受戒，現在發心更受，那亦只可說是增上，絕對不得說爲新得。至於在現生中，如或犯了重戒，雖也可說失戒，但能如法懺悔，是還可以重受。所以說：『菩薩戒有受法而無捨法，有犯不失，盡未來際』。印順論師說：『菩薩初發心以來，自心的戒德，日漸熏長。現在再受戒，也不過以外緣熏發，使他熏長成熟而已』。所以菩薩戒，誠如本經所說：『是諸佛之本

源，行菩薩道之根本，是大衆諸佛子之根本』。不論是怎樣形態的衆生，只要能了解法師所說的話，都可受戒。

五、聲聞戒不可聞讀與菩薩戒可以聞讀：聲聞戒中的比丘戒法，依於佛制，有關五篇七聚的條文，未受具足戒的白衣，是絕對不許閱讀和聽聞的。律中有偷聽說戒而爲護法神逐走的教誡。可是大乘菩薩戒，未受菩薩戒前，參預布薩說戒雖不許可，但聽聞講戒，閱讀戒本，研究戒的意義，是許可而不加以禁止的。所以我宣佈講梵網經後，有人問我未受菩薩戒可不可聽？我答以當然可以。如講比丘、比丘尼戒，諸位要聽亦不得讓諸位聽；但講大乘梵網菩薩戒，則望諸位多多來聽，不但不會違犯戒律，且可從戒法的聽聞中，激發諸位的菩提心，熏發本具的佛性戒。

六、聲聞的戒條與菩薩的戒條：聲聞七衆各別有其不同的戒條，如在家男女的五戒，出家沙彌等的十戒，而戒條最爲嚴謹周密的，當然是屬比丘、比丘尼戒。比丘戒，通常說有二百五十戒，但僧祇律則只有二百十八戒，舊傳有部律復說爲二百六十戒。條文的數目，雖略有出入，可說大體相近。還有這樣說的：比丘戒，略則二百五十戒，中則三千威儀，八萬細行；比丘尼戒，略則三百四十八戒，中則八萬威儀，十二